

证券代码：873750

证券简称：斯贝科技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宁波斯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23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宁波市北仑区雪窦山路 92 号公司 3 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12 月 19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波杰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董事李亚、钟根元、韩跃因在外地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之子议案《关于提名张波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宁波斯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已于 2024 年 12 月 21 日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名张波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经核查，张波杰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符合任职资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宁波斯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亚、钟根元、韩跃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之子议案《关于提名胡佩芬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已于 2024 年 12 月 21 日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名胡佩芬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经核查，胡佩芬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符合任职资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宁波斯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亚、钟根元、韩跃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之子议案《关于提名李科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已于 2024 年 12 月 21 日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名李科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经核查，李科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符合任职资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宁波斯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亚、钟根元、韩跃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之子议案《关于提名谢兴邦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已于 2024 年 12 月 21 日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名谢兴邦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经核查，谢兴邦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符合任职资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宁波斯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亚、钟根元、韩跃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之子议案《关于提名李亚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已于 2024 年 12 月 21 日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名李亚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经核查，李亚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符合任职资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宁波斯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亚、钟根元、韩跃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之子议案《关于提名钟根元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已于 2024 年 12 月 21 日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名钟根元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经核查，钟根元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符合任职资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宁波斯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亚、钟根元、韩跃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之子议案《关于提名韩跃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已于 2024 年 12 月 21 日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名韩跃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经核查，韩跃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符合任职资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宁波斯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亚、钟根元、韩跃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斯贝展鹏贸易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分行申请授信业务，公司就前述业务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分行提供最高债权额人民币壹仟万元整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事项以相关协议为准。

公司全资子公司斯贝科技（泰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贝泰国公司”）拟向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Thai) Public Company Limited 申请授信业务，公司就前述业务向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Thai) Public Company Limited 提供最高债权额人民币伍仟万元整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事项以相关协议为准。

公司全资子公司斯贝泰国公司拟向 Bank of China (Thai) Public Company Limited 申请授信业务，公司就前述业务向 Bank of China (Thai) Public Company Limited 提供最高债权额人民币伍仟万元整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事项以相关协议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宁波斯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2025年1月10日下午14:00在宁波市北仑区柴桥街道启舵路199号1号楼4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宁波斯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宁波斯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4日